

证券代码：600173

证券简称：卧龙地产

公告编号：2018-012

债券代码：122327

债券简称：13 卧龙债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卧龙地产”）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以书面传真、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8年2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确定授予日为2018年2月6日，向46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444万份，行权价格为6.39元/份，向16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55万股，授予价格为3.20元/股。

董事倪宇泰、马亚军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的认购，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卧龙地产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4）。

特此公告。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7 日